北京交通大学部处函件

研通〔2017〕12 号

关于开展第一届研究生"北京交通大学校长奖学金" 评选工作的通知

为加强拔尖创新人才培养,激励研究生勤奋学习、刻苦钻研、潜心学术、勇于创新,进一步提高研究生培养质量,学校 2016 年 7 月设立"北京交通大学校长奖学金"(以下简称"校长奖学金")。根据《北京交通大学校长奖学金评选办法(试行)》(校发【2016】27号)(以下简称《评选办法》)的相关精神,现组织开展第一届研究生"校长奖学金"的评选工作,具体要求如下:

一、工作要求

1、高度重视认真组织

"校长奖学金"是我校面向优秀研究生设立的荣誉奖项,今年首次评选。各学院应高度重视,根据学科、专业及研究生特点制定具体实施细则。

2、规范评审程序

学院应坚持公平、公正、公开的原则,对学生提交材料进行严格 审查与把关,确保推荐学生的优秀质量。

3、充分发挥奖学金的激励作用

采取有效方式,广泛宣传至全体研究生及导师,并对获奖学生的 典型事例进行充分展示与宣传,充分发挥奖学金的激励作用。

二、评审办法

评审组织机构设置、参评条件、评定办法与程序等按照《评选办 法》的相关要求执行。

三、推荐名额

各学院、各优势特色学科(国家一级重点学科按二级学科推荐)可分别推荐1名博士生和1名硕士生(原则上一个学科限推荐1名博士生和1名硕士生)。

优势特色学科包括:交通运输工程(交通信息工程及控制、交通运输规划与管理、道路与铁道工程、载运工具运用工程)、系统科学、信息与通信工程(通信与信息系统、信号与信息处理)、统计学、应用经济学、土木工程、计算机科学与技术、机械工程、电气工程。未标明二级学科的一级学科按1个学科对待。

四、时间安排

时间	工作进度	备注
3月16日前	各学院完成选拔推荐及结果公示 上报学院评审实施细则及推荐结果	提交附件一、二 及支撑材料纸制 及电子版各一份
3月17日前	研究生院完成复审	复审期间不再补 充材料、递补推 荐人选
3月22日前	完成申请材料公示	
3月27日前	专家初评确定奖学金候选人	
3月31日前	候选人材料展示、公开答辩、 专家评审	
4月10日前	校务会审定	
4-5 月	典型事迹宣传	

联系人: 姜晓华、林葵、秦莹 联系电话: 51688133, 51685499 联系邮箱: yjsypyb@m. bjtu. edu. cn

附件一、《北京交通大学校长奖学金申请申请表》

附件二、《北京交通大学校长奖学金推荐名单汇总表》

北京交通大学研究生院 (研究生工作部)

2017年3月6日